

成都银杏酒店管理学院文件

成银院发〔2022〕49号

关于印发《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学校《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成都银杏酒店管理学院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试行）



院内发：各部门

学校办公室

2022年6月17日印发

附件：

成都银杏酒店管理学院 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预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成都银杏酒店管理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及管理辦法制定。

第二条 本预案为成都银杏酒店管理学院实验室所涉及的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等引起的各类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各教学单位应根据专业特点自行制定专业化、具体化应急预案。

第二章 组织机构与职责

第三条 坚持“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的方针和“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学校成立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该小组成员与学校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学校领导小组”）相同。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下设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处理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学校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以下简称“办公室”）兼任，负责对实验室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指挥和协调。

第四条 各教学单位党政负责人为应急处理的第一责任人，各实验室安全员为主要责任人，应及时、准确报告安全事故并负

责现场急救的指挥工作。

第五条 坚持先救治，后处理；先救人，后救物；先制止，后教育；先处理，后报告的处理原则。

第三章 事故等级和响应

第六条 实验室安全事故等级

依据生产安全事故分级标准，结合学校实际，根据事故的性质、严重程度、可控性、影响范围等因素，从重到轻依次分为特别重大事故（Ⅰ级）、较大事故（Ⅱ级）、和一般事故（Ⅲ级）三个等级。

（一）特别重大事故（Ⅰ级）：指事态非常复杂，对学校的安全稳定带来严重危害或威胁，已经或可能造成特别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或严重破坏生态环境，需要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和应急机构密切配合，整合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资源才能应对的事件或事故。

（二）较大事故（Ⅱ级）：指事态较为复杂，对学校的安全稳定造成一定危害或威胁，已经造成人员伤亡或可能造成人员死亡、较大财产损失，或校园生态环境遭受到一定程度破坏，需要整合学校各方面应急救援力量和资源进行处置的事件或事故。

（三）一般事故（Ⅲ级）：指事态比较简单，仅在较小范围内对学校的安全稳定造成危害或威胁，已经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生态环境局部受到影响，凭借事故单位的应急救援力量和资源就可以处置的事件或事故。

第七条 实验室安全事故响应

(一) 实验室安全员或其他人员得知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实验室安全事故时，须立即按照应急响应程序报告。

1. 报告程序。报告人一般按照逐级报告的原则，讲明自己身份、事件发生的地点、事件起因及现场情况等信息；遇到严重突发事件可越级报告。任何个人或部门不得瞒报、迟报，根据现场事态发展，可进行续报、补报。

一般程序为：报告人→单位安全负责人→校实验室安全应急处理办公室→校实验室安全应急处理领导小组。

2. 报告内容：

- (1) 发生的时间、地点；
- (2) 事故类型和人员被困与伤亡情况；
- (3) 已采取的控制措施及其它应对措施；
- (4) 报告人姓名、联系方式、所属实验室和所属单位。

(二) 一旦发生事故和险情，应迅速研判事故等级并根据事故级别启动对应的应急响应，全力开展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

1. 发生一般事故(Ⅲ级)时，事故单位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实施应急救援，并及时将事故和救援情况向学校实验室安全应急处理办公室报告，学校实验室安全应急处理办公室时刻关注事故应急救援情况。

2. 发生较大事故(Ⅱ级)时，启动校级应急预案，组织实施应急救援，事故单位全力配合；实验室安全应急处理办公室及时向

应急处理领导小组汇报事故和救援情况；学校应急处理领导小组须及时向主管部门汇报事故和救援情况。

3. 发生重大事故(I级)时,应报110、119(有人员受伤须同时报120),同时报本单位负责人、学校实验室安全事故处理领导小组,启动校级应急预案,组织实施应急救援,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根据事态的发展,向主管部门汇报情况。

第四章 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第八条 应急措施

(一) 实验室火灾应急处理预案

发现火情,现场工作人员须立即采取处理措施,防止火势蔓延并迅速报告:

1、第一时间确定火灾发生位置,判断出火灾发生的原因,如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物品、自燃物品等。

2、迅速查看火灾周围环境,判断出是否有重大危险源分布及是否会诱发次生灾难。

3、果断、及时采取应对措施,按照应急处置程序选用正确的消防器材进行扑救:

3.1 木材、布料、纸张、橡胶以及塑料等固体可燃材料的火灾,采用水冷却法灭火;但对珍贵图书或档案,应使用二氧化碳、卤代烷、干粉灭火剂灭火。

3.2 易燃、可燃液体,易燃气体和油脂类等化学药品的火灾,应使用大剂量泡沫灭火剂、干粉灭火剂将液体火灾扑灭。

3.3 带电电气设备火灾，应切断电源后再灭火；因现场情况及其他原因，不能断电，需要带电灭火时，应使用沙子或干粉灭火器，不能使用泡沫灭火器或水。

3.4 可燃金属，如镁、钠、钾及其合金等火灾，应用特殊的灭火剂，如干砂或干粉灭火器等来灭火。

4、依据可能发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类别、危害程度级别，划定危险区，对事故现场周边区域进行隔离和疏导。

5、视火情拨打“119”报警求救，并到明显位置引导消防车。

(二) 实验室触电、创伤、烫伤应急处理预案：

1、发生触电事故，应先切断电源或拔下电源插头；若来不及切断电源，可用绝缘物挑开电线。在未切断电源之前，切不可用手去拉触电者，也不可用金属或潮湿的东西挑电线。分析漏电的程度，如果较为严重，在切断电源后，马上通知学校电工处置，并指挥学生离开现场。若触电者出现休克现象，要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并马上拨打120急救。

2、在操作过程中被污染的金属锐器损伤、被动物咬伤、被昆虫叮咬等情况下，用肥皂和清水冲洗伤口，挤出伤口的血液，再用消毒液（如75%酒精，2000mg/L次氯酸钠、0.2%-0.5%过氧乙酸、0.5%的碘伏）浸泡或涂抹消毒，并包扎伤口（厌氧微生物感染不包扎伤口）。

3、如果受到烫伤，伤处皮肤未破时，可涂擦饱和碳酸氢钠溶液或用碳酸氢钠粉调成糊状敷于伤处，也可抹獾油或烫伤膏；

如果伤处皮肤已破，可涂些紫药水或 1%高锰酸钾溶液。

(三)大型仪器故障及玻璃器皿刺伤或切割伤应急处理预案

1、受伤人员马上脱下工作服，清洗双手和受伤部位，使用碘伏或酒精进行皮肤消毒。并记录受伤原因，保留完整的原始记录。

2、潜在危险性气溶胶的释放。所有人员必须立即撤离相关区域，立即通知相关负责人，为了使气溶胶排除和使较大的粒子沉降，在一定时间内（通常为一小时内）严禁人员入内，并在门口上张贴“禁止入内”的标志。

3、容器破碎及感染性物质溢出污染。立即戴上手套，用布或纸巾覆盖受感染物质溢洒的破碎物品；在上面倒上消毒剂，让其作用 30 分钟后清理污染场所。所有用于清理的抹布、纸巾按医疗垃圾处理。

4、眼睛溅入感染性物质。第一时间用清水冲洗眼睛，并立即护送至医院做进一步治疗。

5、手部感染。如果是一般污染，先用清水冲洗双手，再用肥皂或洗手液搓洗（至少 10 秒钟），用清水冲洗后用干净的纸巾擦干，用酒精擦手；如果是重度污染，先用 1%消毒水浸泡双手（5-10 分钟），再用清水和肥皂水清洗。

(四)实验室爆炸应急处理预案

1、实验室爆炸发生时，实验室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在其认为安全的情况下必须及时切断电源和管道阀门。

2、所有人员应听从临时召集人的安排，有组织的通过安全出口或用其他方法迅速撤离爆炸现场。

3、爆炸引发的火灾参照“实验室火灾应急处理预案”处理。

4、爆炸引发人员受伤，应在第一时间送往医院救治。

（五）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1、实验室化学品伤害事故主要有三种：化学品伤害皮肤、眼睛等外部器官；毒气由呼吸系统进入体内引起中毒；误食毒物引起中毒。化学品伤害事故的应急措施主要是救护受伤害的人员。

2、实验过程中若不慎将酸、碱或其它腐蚀性药品溅洒在身上，立即用大量的水进行冲洗（若眼睛受到伤害时，切勿用手揉搓），冲洗后用苏打（针对酸性物质）或硼酸（针对碱性物质）进行中和。视情况轻重及时送往医院就诊。

3、如果发生气体中毒，应立即打开窗户通风，并疏导学生撤离现场。将中毒者转移至安全地带，解开领扣，让中毒者呼吸到新鲜空气：

3.1 受氯气轻微中毒者，口服复方樟脑酊解毒，并在胸部用冷湿敷法救护；

3.2 中毒较重者吸氧；

3.3 严重者如已出现昏迷症状，应立即做人工呼吸；上述情况，视严重程度拨打 120 急救。

4、如果发生入口中毒，应根据毒物种类采取适当处理方法：

4.1 酸碱类腐蚀物品先大量饮水，再服用牛奶或蛋清，送医

院救治；

4.2 其他毒物先行催吐，再灌入牛奶，然后送医院救治；

4.3 重金属盐中毒者，喝一杯含有几克 $MgSO_4$ 的水溶液，立即就医；不要服催吐药，以免引起危险或使病情复杂化；

4.4 砷和汞化物中毒者，必须紧急就医。

（六）病原微生物

1、若病原微生物泼溅在皮肤上，立即用 75% 的酒精或碘伏进行消毒，然后用清水冲洗。

2、若病原微生物泼溅在眼内，立即用生理盐水或洗眼液冲洗，然后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并立即就医。

3、若病原微生物泼溅在衣物、鞋帽上或实验室桌面、地面，立即选用 75% 的酒精、碘伏、0.2-0.5% 的过氧乙酸、500-1000mg/L 有效氯消毒液等进行消毒。

（七）机械伤害事故

1、立即关闭机械设备，停止现场作业活动。

2、如遇人员被机械、墙壁等设备设施卡住的情况，可立即向消防部门和保卫处报警执行解救办法，并向本单位领导报告。

3、将伤员放置到平坦的地方，实施现场紧急救护。对轻伤员，应经预处理后再送医院检查；对重伤员和危重伤员，应立即拨打“120”急救电话送医院抢救。若出现断肢、断指等，应立即用冰块等将其封存，封存物与伤者一起送至医院。

4、查看周边其他设施防止因机械破坏造成的漏电、高空跌落、爆炸现象，防止事故进一步蔓延。

(八) 其他情况：见实验室安全手册。

第五章 应急响应的终止

第九条 在突发安全事故得到彻底控制，经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确定，终止应急状态。

第六章 善后处理工作

第十条 事故的总结整改及善后处理

(一) 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对事故进行调查，向学校领导做出书面事故情况报告。

(二) 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追究其责任。

(三) 对安全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有关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改。

(四) 根据安全事故的性质及相关人员的责任，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受害人员的善后工作。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预案由各教学单位组织落实，全体实验室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实施，各教学单位要根据本应急预案结合本教学单位实验室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凡在事故救援中，有失职、渎职行为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将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七条 本预案自发文之日起实行，其他办法与本办法如有冲突，按本办法执行，由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